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SEN GROUP

Huisen Household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匯森家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7)

有關授出購股權的 補充公告

茲提述匯森家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14日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於2022年1月14日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的進一步資料。

各承授人的身份及背景以及將提供的服務載列如下：

承授人的姓名及身份	承授人的背景	承授人將提供的服務	對本集團的預期裨益
承授人A — Empire Core Limited	承授人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由一名於中國傢俱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的個人全資擁有	承授人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業務轉介服務以及研發及銷售智能傢俱產品的諮詢服務	促進本集團於中國的智能傢俱產品的銷售及拓寬其銷售渠道

承授人的姓名及身份	承授人的背景	承授人將提供的服務	對本集團的預期裨益
承授人B— 東莞市華太投資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承授人主要於中國從事銷售及買賣傢俱產品，並為一間一站式智能家居解決方案服務供應商	承授人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業務轉介服務以及研發及銷售智能傢俱產品的諮詢服務	促進本集團於中國的智能傢俱產品的銷售及拓寬其銷售渠道
承授人C — 贛州橙木科技有限公司	承授人主要於中國從事製造、銷售及研發傢俱產品。承授人的傢俱產品以「橙木科技」的名義營銷，且承授人在中國擁有超過300家傢俱產品旗艦體驗店	承授人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業務轉介服務以及研發及銷售智能傢俱產品的諮詢服務	促進本集團於中國的智能傢俱產品的銷售及拓寬其銷售渠道
承授人D — 雲登有限公司	承授人為一間由一名個人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該個人領導一支具有軟件系統工程經驗的僱員團隊，以為本集團提供相關諮詢及技術支援	承授人負責向本集團提供諮詢服務及技術支援，以開發傢俱產品的物聯網平台	提升本集團智能傢俱產品的功能
承授人E — 龍盈有限公司	承授人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承授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於投資及管理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而承授人的唯一董事於金融及投資行業擁有逾七年經驗	承授人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投資相關顧問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資本市場投資、集資及尋求有關智能傢俱產品的投資及併購機會	擴展本集團的智能傢俱產品業務分部

承授人的姓名及身份	承授人的背景	承授人將提供的服務	對本集團的預期裨益
承授人F — Aster Blossom Limited	承授人為一間由一名個人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該個人領導一支具有物聯網產品研發經驗的僱員團隊，為本集團提供相關諮詢及技術支援	承授人負責為本集團提供諮詢服務及技術支援，以使本集團產品連接智能家居設備及連接本集團的物聯網平台	提升本集團智能傢俱產品的功能
承授人G — Top Easeway Limited	承授人為一間由一名個人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該個人領導一支具有人工智能解決方案研發經驗的僱員團隊，為本集團提供相關諮詢及技術支持	承授人負責向本集團提供諮詢服務及技術支援，以為商用場景的智能家居傢俱產品打造全人工智能解決方案	提升本集團智能傢俱產品的功能

根據本公司於2020年12月2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其中包括)讓本公司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業務作出貢獻的獎勵。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的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或諮詢人。各承授人為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14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的業務策略為進一步擴展及加強本集團的產品設計及研發能力，不僅專注於產品外觀，亦專注於傢俱產品的功能性及高科技特徵，如智能傢俱產品。

經考慮上文所載各承授人及／或彼等各自的實益擁有人的經驗、彼等各自將提供的服務及承授人服務將為本集團帶來的預期裨益，本公司認為，各承授人將提供的服務將能夠為本集團擴展至智能傢俱市場的發展作出貢獻。

為確保該等承授人各自將提供的服務符合本集團的預期，董事會已指定若干可量化表現目標作為所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條件，致使各承授人僅於達到有關表現目標時方會獲得報酬。倘於相關歸屬日期未能達致該等表現目標，則預期將於相關歸屬日期

歸屬予承授人的已授出購股權將於該等日期自動失效。因此，購股權乃用作對承授人的激勵及報酬，以激勵彼等履行上文所載彼等各自對本集團智能傢俱業務的發展及市場擴張至關重要的服務。以表現為基礎的歸屬條件將保證各承授人所提供服務符合董事會預期，使承授人與本集團分享共同利益及業務目標，而承授人僅於達到所設定的表現目標後方可獲得報酬。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符合購股權計劃的目標及目的。

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過往12個月期間，因行使授予各承授人所有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超過截至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列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本公告為該公告的補充，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匯森家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曾明

香港，2022年5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曾明先生、曾明蘭女士及吳潤陸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多偉先生、梁馬利女士、張玲玲女士、馮昭威先生及周中琪先生。